

衛生福利部所定紀念日及節日由來說明

核定 6 月 3 日為「長照日」：長期照顧服務法於 106 年 6 月 3 日施行，象徵我國長期照顧制度正式邁入法制化，為長期照顧發展的重要里程碑。為彰顯長照人員專業價值，肯定其對照顧服務之貢獻，並提升社會大眾對長期照顧服務之認識與支持，經辦理長照人員參與式決策民意調查，以 6 月 3 日獲最高支持，爰訂定每年 6 月 3 日為「長照日」。